

新竹縣議會議員提案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1 日	編 號	民政類乙 4 號
提案人：蔡志環	連署人：陳正順、上官秋燕、羅仕琦 劉建民、林秉君	
案 由	建請縣府定期舉辦青年成年禮活動，期許青年學子明瞭成年的意義。	
說 明	成年禮儀式旨在祝福青年學子邁向人生新階段讓青年了解成年的意義與責任。	
辦 法	規劃每年定期舉辦成年禮。	
決 議	照案通過。 【本案于第 19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20 次會議議決(108 年 5 月 23 日)】	